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cological Land Management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國生態土地治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愛世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7)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中國生態土地治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其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賬目中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二零二六年中期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本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不超過8.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4.4百萬港元。

本期間的預期轉盈為虧乃主要由於(i)宏觀經濟逆風下收入受壓，持續高通脹及持續高企的利率嚴重削弱消費者購買力，加上本集團策略性轉向較高毛利率的客戶，導致儘管毛利率有所改善，毛利仍出現整體下滑；以及(ii)營運開支增加，反映本集團在充滿挑戰的營運環境下，為支持其策略及長期競爭力而加強對人才及租賃辦公場所的投資。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二零二六年中期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並可能作出調整。本集團本期間的綜合中期業績尚未最終確定，本公告的資料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審慎細閱本集團預期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底前刊發的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生態土地治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奇峰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奇峰先生及吳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焦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莉女士、官玉良先生及陳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董事願就此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文件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保留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自刊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天，亦將刊載於本公司指定網站www.chinaelm.com。